

學分認定流程

1 教學處網站下載
交換學生學分認定申請表

2 將國外修習之所有課程填入表格



Action 1

至國際處領取成績單正本，
我們確認完畢——→ 蓋章
帶走一分正本

正本
收好！

Action 2

帶著學分認定單、成績單正本到系所/通識中心進行學分認定

Action 3

最後一關:教務處教學組
認定表交回，確認完畢
成績單正本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組

重要提醒!!

在校生：交換次學期內完成認定
畢業生：次學期一週內完成

逾期
不認可